

# 山西大学2022年硕士研究生招生网络远程复试考生须知

各位考生：

我校2022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采取网络远程方式进行。现将网络远程复试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 一、网络远程复试所需设备及环境要求

各位考生须认真阅读《山西大学2022年硕士研究生招生网络远程复试考场规则》（见附件），提前准备好远程复试所需的硬件设备，复试前按复试学院（研究所、中心等，以下简称“院所”）通知要求进行测试，以保证复试正常进行。

### （一）设备要求

考生须按照“双机位”复试要求准备以下设备：

1.两部带摄像头的设备。一般为“笔记本电脑+智能手机”或“台式电脑+智能手机”，其中台式电脑需提前准备外置摄像头、麦克风、扬声器，并确保所有设备可正常使用且效果良好。使用Windows或Mac系统的，需下载安装最新版Chrome浏览器（Windows版或Mac版）。经前期测试，推荐使用“笔记本电脑+智能手机”设备进行考试。

2.第一机位为面试设备（一般使用笔记本电脑或台式机），面向考生，从考生正面距离本人约30-50cm处拍摄，要确保能够拍摄到考生本人的头、肩、臂、手等部位，用于复试小组对考生进行考核。

第二机位为监考设备（须使用手机，并确保该手机下载安装最新版“学信网App”），放于考生侧后方45度，距离本人约30-50cm处拍摄，要确保能够拍摄到本人上半身和主机位屏幕。

### （二）环境要求

复试场所需独立、安静、可封闭、光线良好且无逆光现象，须具备有线宽带、WIFI、4G/5G网络等两种以上网络条件，并提前测试网络环境，确保网络信号良好、稳定，能满足复试要求。经前期测试，电脑端建议使用有线网络。

### （三）复试平台及测试

我校2022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采用学信网“招生远程面试系统”作为远程复试主平台，备用平台由各院所自行确定。考生须在手机上安装“学信网App”

(下载地址为: <https://www.chsi.com.cn/wap/download.jsp>), 考生参加视频面试须提前登录学信网“招生远程面试系统”( <https://bm.chsi.com.cn/ycms/stu/>) 进行注册登录、实人验证、交费、提交面试材料等, 并请提前阅读学信网《考生操作手册》(下载地址为: <https://bm.chsi.com.cn/ycms/kssystem/>) 以熟练系统操作。考生还须按复试院所要求安装备用平台软件。复试前1-2天各复试院所会与考生进行模拟连线测试。请考生提前准备好网络远程复试所需设备, 按院所通知要求进行测试, 保证复试正常进行。因考生未提前参加测试影响复试的, 后果由考生自行承担。

## 二、远程复试需准备的其他物品

- (一) 本人二代居民身份证原件;
- (二) 本人初试准考证(可在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下载);
- (三) 黑色签字笔和空白纸若干;
- (四) 报考院所要求准备的其他考试用品。

## 三、复试流程

### (一) 复试前期准备工作

- 1.准备复试环境和设备;
- 2.登录复试平台;
- 3.根据系统提示进行实人验证;
- 4.确认准考信息和承诺书;
- 5.查阅系统须知及考试信息;
- 6.交费并提交复试材料;
- 7.进行模拟演练并熟悉平台使用功能和复试流程。

### (二) 复试开始具体流程

- 1.再次进行实人验证;
- 2.根据时间安排进入考场侯考, 再次进行音视频调试;
- 3.身份识别: 考生向考官展示身份证、准考证;
- 4.工作人员检查考生环境;
- 5.开始复试;
- 6.复试结束, 按照工作人员指令退出面试区。

### (三) 复试结束后有关事项

- 1.身份再核验：工作人员通过复试截屏照片与现有数据库进行再次比对；
- 2.资格检查：入学后3个月内，对所有考生进行全面复查。复查不合格的，取消学籍。

#### **四、交费和提交面试材料**

##### **（一）交费**

根据《关于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收费标准的函》（晋发改收费函〔2019〕458号）规定，参加我校2022年硕士研究生复试的考生，按照每生120元/次的收费标准收取复试费（此处指考生参加一个招生专业的复试记为一次）。复试考生须提前使用学信网面试平台提供的交费功能，使用支付宝或“学信网APP”进行网上交费。

##### **（二）提交面试材料**

考生复试前，须根据山西大学《关于2022年硕士研究生复试有关工作安排的通知》要求的材料清单，将相关面试材料扫描合成一个pdf文件，以“复试序号+姓名+考生编号.pdf”的格式命名，通过“学信网APP”面试平台上传，或根据院所指定的其他方式提交上述材料，由院所进行审核，审核通过后方可允许进入复试。

报考院所要求上传的其他有关视频、音频、图片、文字等材料须单独上传。

#### **五、远程复试要求**

（一）研究生复试考试内容属于保密材料，复试过程禁止录屏、录音、录像，任何个人和组织不得以任何形式录制、复制或传播与复试有关的任何内容；

（二）复试过程中，考生应严格遵守考试纪律，严格遵从考试工作人员的管理；

（三）考生应按约定时间准时参加复试，未按约定时间登录复试平台备考或在复试过程中未经允许擅自人为操作复试终端设备退出复试考场的，视为自动放弃复试资格；

（四）复试过程中，网络远程复试平台将采集考生图像信息，并进行身份识别、审核。考生复试时不得化妆，不得佩戴耳机、墨镜、帽子、头饰、口罩等，头发不得遮挡面部和耳朵；

（五）考生独自参加网络远程复试，期间严禁任何人出入复试场所或与他人交流，严禁替考或助考。复试场所内不得存放任何与复试无关的资料和电子设备，复试期间考生视线全程不得离开主机位；

（六）复试时须确保设备电量充足、网络连接正常。连接登录复试系统的设备不允许再运行其他网页和软件，设备须处于免打扰状态，保证复试过程平稳顺畅。复试期间，考生须将手机锁屏模式设置为“永不”，避免复试期间因手机锁屏造成第二机位摄像头无法提供监控画面。复试期间视频背景，不允许使用虚拟背景、更换视频背景。特别提醒各位考生在复试前将与复试无关的QQ、微信、音乐、闹钟、录屏、锁屏等可能影响正常复试的程序和功能全部关闭；

（七）网络复试过程，全程不允许接打电话，请将手机设置为免打扰模式。复试期间院所会公布紧急联系电话，若复试过程中出现网络中断超过1分钟，则启动应急方案，按山西大学2022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方案要求执行；

（八）复试结束后，考生应按复试考试工作人员要求退出网络远程复试考场。退出考场后，考生不得再次进入候考室或复试考场。

## 六、复试违规处理

参加复试的所有考生须认真阅读《国家教育违规处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修正案（九）》《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违规行为处理暂行办法》以及我校和复试院所发布的相关信息，严格遵守复试纪律，服从考试工作人员的安排和要求，诚信复试。有下列行为之一者，按照相关规定进行处理，取消复试成绩或者取消录取资格。

- （一）携带规定以外的材料或者电子设备参加复试；
- （二）未按远程网络复试相关要求摆放视频机位，提醒后仍不改正；
- （三）视频监控范围内有其他无关人员；
- （四）未经复试小组同意在考试过程中擅自离开座位或脱离视频监控范围；
- （五）伪造证件、证明、档案及其他材料获得复试资格；
- （六）以不正当手段获得或者试图获得试题答案、考试成绩；
- （七）对复试过程录音、录像或截屏，发布、传播复试相关内容；
- （八）由他人冒名顶替参加复试；
- （九）拒绝、妨碍考试工作人员履行管理职责。

入学后，我校将按照《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对所有考生进行全面复查，复查不合格的，将取消学籍；情节严重的，移交有关部门调查处理。

## 七、其他注意事项

（一）复试院所公布复试安排后，复试考生应积极配合所报考院所完成复试材料提交、复试设备调试、模拟联机等工作。考生报名时填写的手机号码已变更的，请提前联系复试院所。

（二）《2022年山西大学硕士研究生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表》填写盖章要求：应届生由考生所在本科院校学院党委填写盖章；往届生已就业的，由考生所在单位组织部门填写盖章，未就业的，由档案管理部门、户籍所在街道（社区）或乡镇填写盖章。

（三）我校研究生复试费用仅通过学信网招生面试系统收取，不再另外收取其他费用。如有冒充学校工作人员或研究生导师，以网络复试等各种理由让考生交费的，请大家不要相信。此外，我校从未委托任何中介机构或个人开展有关招生录取咨询等事宜，请考生务必保持警惕。

山西大学研究生院

2022年3月21日

**附件:**

## **山西大学2022年研究生招生网络远程复试考场规则**

一、考生应当自觉服从考试工作人员的管理，不得以任何理由妨碍考试工作人员履行职责，不得扰乱网络远程复试考场及网络候考秩序。

二、考生在复试前应当按照学校和复试院所的要求在网络面试平台提交相关复试材料，并按规定时间登录面试平台参加网络远程复试。

三、考生应按要求提前准备、安装、调试好相关硬件设备，熟悉考试软件操作，考前主动配合进行“实人认证”身份验证核查，确保复试过程中网络通畅，硬件设备和软件能够正常使用，并且设备电量充足。复试期间不允许采用任何方式变声、更改人像。

四、考生应选择独立、可封闭的空间独自参加网络远程复试，确保安静整洁。复试场所内不得存放任何与复试无关的资料和电子设备。复试期间严禁他人进入，也不允许出现其他声音。不得由他人替考，也不得接受他人或机构以任何方式助考。复试期间视频背景必须是真实环境，不允许使用虚拟背景、更换视频背景。

五、考生在网络远程复试期间必须开启音频视频，全程正面免冠朝向摄像头，视线不得离开主机位，保证头肩部及双手出现在视频画面正中间。不得化妆，不得佩戴耳机、墨镜、帽子、头饰、口罩等，保证面部清晰可见，头发不可遮挡耳朵。

六、研究生复试相关内容按国家机密级事项管理。考生在复试期间须自觉履行保密义务，复试过程中禁止拍照、直播、录音、录像、录屏和投屏。不得以任何理由、任何形式向他人及网络平台传播复试题目及照片、音视频等复试信息。

七、复试结束时，考生应按照考试工作人员要求退出远程网络复试考场，不得再次返回候考室或复试考场。

八、复试期间如发生设备或网络故障，遇到通讯不畅、听不清问题等情况，应当立即向复试小组反映。考生未经考试工作人员同意擅自操作复试终端设备退出复试考场的，视为主动放弃复试资格。

九、考生如不遵守复试纪律，不服从考试工作人员管理，有违纪、作弊等行为的，将按照《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进行处理并记入考生诚信考试电子档案。